**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學評量後續追蹤輔導表**

| 輔導單位 | 系所(中心） | 受輔教師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原授課程名稱 |  （課號 ） |
| 原授課程學期 |  學期 | 後續追蹤輔導期間 |  學期 |
| **壹、本案教師對於原授課程教學評量結果之說明：（由本案教師填具）*** 本案教師對教學評量結果無異議，請續填第貳、參部分。
* 本案教師對教學評量結果有疑義，請說明：

　（說明後請續交系所主管、院長簽章） |
| **貳、本案教師預計採行之改進計畫：（由本案教師填具）*** 改進課程大綱與授課方式。
* 邀請單位主管至教學現場聆聽課程教學。
* 主動提供教學錄影帶予單位主管參酌。
* 調整授課科目。
* 開設協同教學課程。
* 其他改進計畫，請說明：

 1. 2. |
| **參、系所主管針對本案提供之教學資源及支援方式：（由系所主管填具）*** 輔導改善教學設計及教學方法。
* 協調變更授課科目。
* 協調開設協同教學課程。
* 提供教具與教材資源。
* 指派傳習教師(Mentor)輔導教學。（傳習教師姓名： ）
* 調整教師教學負擔。
* 提供教學助理協助教學。
* 提供教學優良教師課堂教學觀摩機會。
* 其他，請說明：
 |
|  **受輔教師** | **系所主管(中心二級主管)** | **院長(中心主任)** |
|  |  |  |

* 本表茲依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學評量後續追蹤輔導作業要點」辦理。